

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  
修訂項目表

異動別	貨品號列	貨名	Description of Goods	原 列 輸入規定	原 列 輸出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出規定
刪除	2620.19.00.00-5	其他含鋅或鋅化合物之熔渣、灰末及渣滓	(粗鋅列入 2 6 2 0 1 1)				
增列	2620.19.00.10-3	屬產業用料需求之事業廢棄物所列之廢鋅渣					
增列	2620.19.00.90-6	其他含鋅或鋅化合物之熔渣、灰末及渣滓	(粗鋅列入 2 6 2 0 1 1)				
刪除	2620.99.90.00-9	其他含有砷、金屬或金屬化合物之熔渣、灰末及渣滓	(煉製鋼鐵所有者除外)				
增列	2620.99.90.10-7	屬產業用料需求之事業廢棄物所列之廢鐵渣					
增列	2620.99.90.20-5	屬產業用料需求之事業廢棄物所列之廢鎂渣					
增列	2620.99.90.30-3	屬產業用料需求之事業廢棄物所列之廢錫渣					
增列	2620.99.90.90-0	其他含有砷、金屬或金屬化合物之熔渣、灰末及渣滓	(煉製鋼鐵所有者除外)				

**輸入規定代號**

(空白) 准許 (免除簽發許可證)。

**輸出規定代號**

(空白) 准許 (免除簽發許可證)。